

印花税加工承揽合同怎么算|委托加工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股识吧

一、印花税怎么算？

印花税应纳税额=应纳税凭证记载的金额×适用税。

印花税的计算根据合同种类不同，计算的比例不同：购销合同，按购销金额0.3‰贴花。

加工承揽合同，按加工或承揽收入0.5‰贴花。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按收取费用0.5‰贴花。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按承包金额0.3‰贴花。

财产租赁合同，按租赁金额1‰贴花。

税额不足1元，按1元贴花。

货物运输合同，按运输费用0.5‰贴花。

印花税是对经济活动和经济交往中订立、领受具有法律效力的凭证的行为所征收的一种税。

因采用在应税凭证上粘贴印花税票作为完税的标志而得名。

印花税的纳税人包括在中国境内设立、领受规定的经济凭证的企业、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军事单位、社会团体、其他单位、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

印花税的税率设计，遵循税负从轻、共同负担的原则。

所以，税率比较低；

凭证的当事人，即对凭证有直接权利与义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均应就其所持凭证依法纳税。

印花税的税率有2种形式，即比例税率和定额税率。

印花税以应纳税凭证所记载的金额、费用、收入额和凭证的件数为计税依据，按照适用税率或者税额标准计算应纳税额。

应纳税额计算公式：应纳税额=应纳税凭证记载的金额（费用、收入额）×适用税

。

应纳数额=应纳税凭证的件数×适用税额标准

二、小规模纳税企业加工承揽合同印花税怎样计算？

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国税地[1988]25号1988-12-12）第一条“由受托方提供原材料的加工、定作合同，凡在合同中分别记载加工费金额与原材料金额的，应分别按‘加工承揽合同’、‘购销合同’计税，两项税额相

加数，即为合同应贴印花；

合同中不划分加工费金额与原材料金额的，应按全部金额，依照‘加工承揽合同’计税贴花”之规定，加工承揽合同中，如果由受托方提供原材料金额的，该等原材料金额可不并入“加工承揽合同”的计税金额；

但前述文件仅规定“原材料”金额按“购销合同”计税，并未规定加工单位自行提供的辅助材料亦可以作为“购销合同”计税。

故，受托方提供辅助材料的金额，应并入“加工承揽合同”的计税金额。

2，小规模纳税企业加工承揽合同的印花税按加工承揽合同上的加工费金额加总后*万分之五的税率缴纳。

与发票无关。

除非税务局核定印花税。

对加工承揽合同等征收的是印花税。

应纳税额=计税金额*适用税率
加工承揽合同，按加工或承揽收入(即计税金额)万分之五贴花(即税率5/10000)
购销合同，按购销金额(即计税金额)万分之三贴花(即税率3/10000)。

三、委托加工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

1.税法规定，采用以货易货方式进行商品交易签订的合同，是反映既购又销双重经济行为的合同。

应按合同所载的购、销合计金额计税贴花。

对在合同签订时已贴花的凭证，不论合同是否兑现或能否按期兑现，都一律按规定贴花。

2.税法规定，由委托方提供原料及主要材料，受托方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制造货物并收取加工费的业务，应按照“加工承揽合同”征收印花税。

对于由受托方提供原料的加工、定作合同，凡在合同中分别记载加工费金额与原材料金额的，应分别按“加工承揽合同”和“购销合同”计税，两项税额相加数，即为合同应贴印花；

合同中不划分加工费金额与原材料金额的，应按全部金额，依照“加工承揽合同”从高适用税率计算贴花。

四、请问和客户签订合同印花税怎样算

因为你未说明是什么合同，只能全面列举相关规定，请对照查看：1、购销合同：

- 按销售收入的×万分之三 ;
- 2、加工承揽合同：按加工或承揽的收入×万分之五 ;
 - 3、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按承包的金额×万分之三 ;
 - 4、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按承包的金额×万分之三 ;
 - 5、财产租赁合同：按租赁的金额×千分之一 ;
 - 6、货物运输合同：按运输的费用×万分之五 ;
 - 7、仓储、保管合同：按保管、仓储的费用×千分之一 ;
 - 8、借款合同：按照借款的金额×万分之零点五 ;
 - 9、财产保险合同：按保险费的金额×千分之一 ;
 - 10、技术、服务等合同：按合同所载的金额×万分之三

五、加工、安装两者揉在一起的合同，如何计算印花税？

此类合同的实质通常是生产加工某项产品（此例中为门窗）并附带安装，一般是生产加工费占比较大，而安装只是附带服务，收费一般占比很少，因此应按加工承揽合同印花税率万分之五贴花。

六、来料加工业务按进料加工会计核算的印花税如何计算？

按照购销合同以购进材料加销售的产值一起计算万分之三的印花税实在金额太大。

答：印花税关于加工承揽合同的有关规定：加工承揽合同计税依据是加工承揽收入的金额，具体规定：1、对于由受托方提供原材料的加工、定做合同，凡在合同中分别记载加工费和原材料费用，分别按“加工承揽合同”、“购销合同”计税，两项税额相加数，即为合同应贴印花税；

若合同中未分别记载，则应就全部金额依照加工承揽合同计税贴花。

（加工承揽合同万分之五，购销合同万分之三）2、对于由委托方提供主要材料或原料，受托方只提供辅助材料的加工合同，无论加工费和辅助材料金额是否分别记载，均以辅料费和加工费的合计数，依照加工承揽合同计税贴花。

两种情况：1）、受托方提供原材料，在这种情况下，看料和费是否分别记载，如果是分别记载，按两个合同，料按购销合同，费按加工合同，如果料费不分开，全部按照加工承揽合同。

2）、委托方提供材料，委托方供料，原材料不征印花税，加工费和辅料计征万分之五。

按照购销合同以购进材料加销售的产值一起计算万分之三的印花税实在金额太大。

如果只按照加工费和辅料收入计算万分之五的加工承揽合同应交的印花税就少了90%以上。

目前我们有利的证据：1、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全部由客户提供，我司没有任何PO与采购合同直接发给材料的供应商；

2、 我公司不需要支付主要材料的应付款项，挂客户主料的应付账款是为成本核算提供依据并便于管理客户提供的材料，以确保代管材料的安全并明确我们的保管责任；

3、 加工费辅料收入与客户提供的主料收入我司在收入下分开入账，为准确核算加工承揽所收取的加工费和辅料收入提供了准确的数据来源；

4、 每月销售实现后，将主料收入与原材料的应付款项当月即进行对冲，账面应收账款反映的是加工费和辅料收入。

主料部分的“收入”只是会计核算需要而挂帐的形式，并不影响“委托方提供原材料”实质；

5、 2004年底（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认为我司的OEM业务虽按进料加工方式进行会计核算，但审计报告中都将客户提供主料部分从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中调减。

参考文档

[下载：印花税加工承揽合同怎么算.pdf](#)

[《股票增发预案到实施多久》](#)

[《委托股票多久时间会不成功》](#)

[《股票定增多久能有结果》](#)

[下载：印花税加工承揽合同怎么算.doc](#)

[更多关于《印花税加工承揽合同怎么算》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37377879.html>